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Labour and Welfar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 (CR) LWB R 5/3939/18 Pt.5

電話號碼 Tel No. : 3655 4432

來函檔號 Your Ref. :

傳真號碼 Fax No. : 2543 0486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許賽芳小姐

許小姐 :

福利事務委員會
重置觀塘展亮技能發展中心的進展

在福利事務委員會 2019 年 1 月 14 日的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就重置職業訓練局（職訓局）轄下觀塘展亮技能發展中心（展亮中心）的進展適時提供資料。

為配合觀塘「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綜合發展項目，政府將收回展亮中心現址用地。政府與職訓局磋商後決定將展亮中心暫遷至九龍塘牛津道 1D 號經裝修的空置校舍。待觀塘用地綜合發展項目內的重置校舍完成後，展亮中心將會遷回觀塘。政府及職訓局已就重置安排，包括在牛津道過渡校舍和觀塘永久校舍將提供的服務及擬議時間表等，達成共識。就此，政府於 2019 年 2 月就展亮中心暫遷至牛津道空置校舍的計劃諮詢九龍城區議會轄下的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並獲得委員會的普遍支持。空置校舍的小型改建工程已於 2019 年 6 月展開，預

計有關的改建/裝修工程將於 2021 年第四季完成以便適時重置展亮中心。

同時，政府與職訓局討論及解釋委託職訓局推行優化的綜合職業及技能訓練計劃的建議。優化的訓練計劃揉合了展亮中心的專業技能訓練及由社會福利署資助的綜合職業訓練中心為學員提供的培訓後就業支援的優點。職訓局同意有關的發展方向可取，並表示會全力配合以落實籌劃及適時提供優化的服務。具體來說，優化的綜合職業及技能訓練服務模式旨在裝備殘疾學員與他們能力相稱的技能，訓練學員適應工作環境，維持他們的工作動力並幫助畢業學員在公開市場持續就業。優化的培訓模式具備如下三個元素：

(1) 提升培訓課程和服務

- (a) 引進更多資歷架構認可課程，包括為提升畢業生和在職殘疾人士在公開市場的就業能力而開設的短期課程；
- (b) 加強課堂管理技巧，包括由教育心理學家為一年級學生作諮詢及個別評估，以制定個別化教育計劃；因應個別學生的能力表現而調整課堂管理方式；
- (c) 增加全人發展／生涯規劃教育單元的課堂節數，及安排多元智能學習的訓練，擴闊學生的學習經歷，培養正面工作態度、社交技巧、個人理財、情緒管理及提昇抗逆力；
- (d) 與公共機構、商界及社企合作，擴展學生實習機會及為實習學生及其僱主／同事提供支援服務；
- (e) 提升訓練工場的像真度，讓學生獲取相關技能；

(2) 加強畢業後的延伸支援

- (f) 透過跨團隊協作為畢業生提供畢業後的支援服務，協助他們實踐生涯目標；
- (g) 由職業導師為公開就業的畢業生及其僱主／同事在培訓後提供持續最少 12 個月的就業支援服務，並按需要為個別畢業生提供以下最多三年的持續支援服務，包括到職場探訪畢業生，與僱主／職場同工聯繫，訂定工作內容、流程，

協調各方的需要及職業輔導、工作指導／探訪、家長工作、僱主／職場同工支援服務等；

- (h) 由社工為尚未有投身職場的畢業生及其家人提供輔導，為有意就業的畢業生進行工作配對、安排工作面試、實習等，及幫助有意進修的畢業生釐清學習興趣和需要，轉介合適的進修課程；及

(3) 提供「技能提升」或「再培訓」

- (i) 為畢業生提供「技能提升」或「再培訓」課程，加強他們在公開市場就業的競爭力或因應市場及工種的轉變提高他們轉業的機會。

經優化的培訓計劃，特別是培訓後的就業支援，將更能切合個別學員的需要和能力及增加學員就業的穩定性。

職訓局會就重置安排及推行優化的綜合職業及技能訓練計劃事宜繼續與地區的持份者及學生／家長保持溝通。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胡思慧  代行)

2019年10月28日